**2.竞拍招租人须知**

|  |  |  |
| --- | --- | --- |
| 项号 | 信息及数据 | 备注 |
| 1 | 竞租名称：金桥镇原综合文化站（马头桥） |  |
| 2 | 地点：金桥镇马头桥村先锋社 |  |
| 3 | 出租范围：位于金桥镇马头桥村先锋社金桥镇综合文化站，砖混结构，共1层，层高约3.3米，建筑面积570.04平方米。 |  |
| 4 | 招租方式：竞拍招租 |  |
| 5 | 招租范围：具有良好信誉并具有竞拍意愿的企业法人。 |  |
| 6 |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审查项目：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关许可证、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价及复印件（外地来渝企业须提供入渝备案证明）。 |  |
| 7 | 担保要求：无 |  |
| 8 | 出租底价: 2.18万元/年。 |  |
| 9 | 竞租有效期：2021年11月4日下午 14时前。 |  |
| 10 | 竞租担保：每个竞拍人必须在2021年11月3日17 点前提交竞租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仟元（￥5000元）。形式：转帐收款单位：重庆新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帐号：0803010120010001650开户银行：重庆农商行万盛支行金桥分理处联系人：杨冰 电话：48335326 |  |
| 11 | 竞租资料份数：共2份（注明正本一份，副本一份）,要求牛皮纸档案袋密封并加盖单位印章。 |  |
| 12 | 日程安排：2021年10月21-11月3日09-17时在金桥镇文化服务中心办公室领取标书，2021年11 月3日下午14：00组织现场踏勘。2021年11月3日17时前向竞拍招租人递交竞租保证金。2021年11月4日14时前将竞租资料密封送达金桥镇金灵庙1号，开标时间以具体通知时间为准。 |  |
| 13 | 开标顺序:随机抽取，全部开完。 |  |
| 14 | 中标原则和方法：最高价中标。1. 第一名放弃则第二名中标，第二名弃标则第三名中标，以此类推。
2. 如最高价有两家或两家以上单位相同，由公司招标委员会根据竞租单位资质、业绩、信誉、担保等研究决定中标者或进行二次竞拍，出价高者竞标。
 |  |
| 15 | 签约时间:中标后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5日内签约,过时作弃标处理。弃标者不退还竞租保证金。 |  |
| 16 | 竞拍人在竞拍招租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交通、食宿、安全、资料等，不论竞拍人中标与否，均由竞拍人自行承担。 |  |
| 17 | 竞拍招租人将按前表第13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拍人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以便竞拍人获取有关竞租准备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无论竞拍人是否考察过现场，均被认为在递交竞租资料之前已考察过现场，对本合同项目的风险和义务十分了解，并在其竞租文件中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条件。其考察现场食宿、交通、安全、费用等，均由竞拍人自行负责。如果竞拍人认为需要，可在获得竞拍招租人的允许后再次进入现场考察，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竞拍人自行承担。 |  |
| 18 | 参加竞拍招租会议的竞拍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随身带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法人证书，委托代理人还须出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以证明其身份，否则不予参加竞拍招租会。 竞拍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能参加开标会的，应事先书面通知竞拍招租人，并视为该竞拍人将默认本项目的开标结果。 |  |
| 19 |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在同一项目中同时参加竞拍招租。 |  |
| 20 | 竞拍人必须按照诚实信用的原则，如实提供材料。竞拍人弄虚作假或采取围标、串标等非法手段骗取中标的，一经查实，1、取消中标资格。2、合同已经签定，部分履行，造成严重后果的追究相关责任人行政、经济、法律责任。 |  |
| 21 | 评标委员会认定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均视为未响应本竞拍招租文件而作为废标处理：（1）竞租文件没有竞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按规定签字盖章并加盖竞拍人公章的；（2）竞租文件未按竞拍招租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3）竞拍人同时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竞租文件，或者在同一份竞租文件中对同一竞拍内容报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的；（4）有效报价低于竞拍招租人设定的出租底价的；（5）竞租文件附有竞拍招租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6）竞租文件未按竞拍招租文件规定装订、密封的；（7）串通竞租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8）不按竞拍招租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9）竞拍招租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条件的。 |  |
| 22 | 联系人： 杨冰 联系电话： 18290477069竞拍招租人：重庆新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  |